证券代码:601089　证券简称:福元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4-048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北京华康泰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股东北京华康泰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康泰丰”)出具的《关于不减持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承诺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长黄河100%持有华康泰丰股权,华康泰丰持有公司股份70,240,8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63%,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华康泰丰承诺自2024年7月30日起至2025年7月29日止12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间内,因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原因而新增的股份,华康泰丰亦遵守上述不减持的承诺。

公司董事会将对上述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48　证券简称:陕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6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保荐机构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邦证券”)出具的《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函》。德邦证券原指派的保荐代表人邓建勇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担任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当事人履行承诺义务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确保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德邦证券指派保荐代表人任浩纯先生接替邓建勇先生的持续督导工作,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当事人履行承诺义务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任浩纯,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特此公告。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30日

附件:保荐代表人任浩纯先生简历

任浩纯,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德邦证券投资银行总部项目副总监,曾主持或参与互邦电力定向发行、天时恒生收购方财务顾问、鑫泰科技重大资产重组等项目。任浩纯先生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证券代码:002291　证券简称:遥望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8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14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时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2)。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华康泰丰承诺自2024年7月30日起至2025年7月29日止12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间内,因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原因而新增的股份,华康泰丰亦遵守上述不减持的承诺。

公司董事会将对上述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30日

证券代码:001380　证券简称:华纬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7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4年7月1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近日,公司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由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营业执照信息如下:

名称: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00774360536 2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浙江省诸暨市陶朱街道千禧路26号
法定代表人:金蕾
注册资本:壹亿捌仟叁佰万玖仟陆佰元
成立日期:2005年05月30日
经营范围:制造、销售:弹簧、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金属加工机械设备、弹簧钢丝;研发:弹簧、钢丝、汽车零部件、计算机软件、弹簧加工专用设备。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备查文件

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30日

证券代码:688002　证券简称:睿创微纳　公告编号:2024-062
转债代码:118030　转债简称:睿创转债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除马宏先生以外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年5月17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和2024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的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76,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2%,成交均价26.4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008,990.27元。

公司将持续关注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25　证券简称:卓朗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8

天津卓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业绩承诺方完成业绩承诺补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天津卓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张坤宇先生支付的业绩承诺补偿款40,434,698.85元,关于业绩承诺补偿的相关情况如下:

一、业绩承诺补偿情况概述

根据《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中的相关约定:“张坤宇先生承担业绩承诺义务,承诺2022年、2023年松江股份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累计不低于3.2亿元,若业绩承诺期内累计实际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低于前述标准,由张坤宇先生在松江股份2023年度审计报告披露后3个月内以现金对未完成部分进行差额补偿。”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2年调整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01,168,372.51元,2023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1,603,071.36元,合计为279,565,301.15元,低于3.2亿元,差额为40,434,698.85元。

二、业绩承诺补偿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全额收到业绩承诺方张坤宇先生支付的补偿款,业绩承诺方张坤宇先生已按照约定履行完毕业绩承诺补偿义务。

特此公告。

天津卓朗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30日

证券代码:002474　证券简称:榕基软件　公告编号:2024-035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已于2024年7月16日以邮件和传真形式发出通知。

2、会议于2024年7月29日10: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4、会议由董事长鲁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内审部负责人列席了本次会议。

5、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本项议案。

修订后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印章的《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30日

证券代码:002291　证券简称:遥望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0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事宜于2021年12月完成。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委派梁军先生和蒋红亚女士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持续督导期截止至2024年12月31日。

近日,公司收到民生证券出具的《关于更换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民生证券原委派的保荐代表人梁军先生因工作需要,不再继续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有序进行,民生证券委派孙银先生接替梁军先生担任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责任。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孙银先生和蒋红亚女士。

公司董事会对梁军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30日

附件:孙银先生简历如下

孙银,男,现任民生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业务董事,硕士研究生,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曾参与或负责日月股份(603218)、线上线下(300959)、一彬科技(001278)、中山化工、中天氟硅等IPO项目以及新澳股份(603889)非公开发行项目、久立特材(002318)2014年可转债项目和2017年可转债项目、苏常柴(000570)非公开发行项目。

证券代码:603033　证券简称:三维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0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合营企业提供关联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四川三维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三维”)。
- 本次担保金额及累计为其担保金额:本次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四川三维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申请保函新增最高担保额度为8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截止本次担保前公司累计为四川三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59,861万元。
- 本次公司为四川三维提供担保已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2月1日披露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2)、《关于对合营企业提供关联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4)及2023年12月19日披露的《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担保构成关联担保。
- 公司股东、四川三维董事长吴善国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若四川三维到期无法还本付息,公司将要求吴善国承担担保责任。

一、担保基本情况及关联担保概述

(一)本次担保事项基本情况介绍

公司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签署《保证合同》,约定保证人为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债权人为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保证担保的本金限额为捌拾万元整,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3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关联董事叶继跃、陈晓宇、吴光正回避了本次表决,以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3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合营企业提供关联担保额度的议案》。四川三维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银行申请授信,公司拟为授信提供最高额度为100,00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上述担保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已经履行完毕、期限届满或消灭的担保将不再占用担保额度,担保额度的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董事会拟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担保额度内办理相关业务,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本次提供关联担保额度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四川三维是公司的合营企业,公司提供关联担保是为了满足四川三维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加快四川三维的经营发展,提升公司对外投资收益。同意提供关联担保额度,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关联担保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表决,并对该项关联担保发表意见:本次提供关联担保额度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提供关联担保额度是为了满足四川三维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对四川三维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事项,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于2023年12月18日召开的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关联方暨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四川三维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善国

经营范围:轨道交通疏散平台、混凝土轨枕、道岔、接触网支柱、橡胶垫板、套管、尼龙挡板座、挡板、螺纹道钉、弹条、城市地铁、高速铁路、轨道交通设施、铸造件、防腐轨道扣件铁路线上料产品、装配式建筑、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商品混凝土、建筑及市政配套产品、钢筋混凝土轨道板、地铁管片的研发、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展开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壹亿元整

成立日期:2019年3月20日

营业期限:2019年3月20日至长期

住所:成都市新津区永商镇兴化十路996号(工业园区)

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36,058,973.45	1,130,068,028.18
负债总额	791,879,296.06	674,914,432.60
净资产	444,179,677.37	455,143,595.58
营业收入	735,861,035.12	69,957,461.22
净利润	128,713,619.29	10,963,908.21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成都轨道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400万元	34	货币
广西三维铁路轨道制造有限公司	6,600万元	66	货币
合计	10,000万元	-	-

广西三维铁路轨道制造有限公司虽拥有四川三维股东会66%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原因如下:根据四川三维公司章程规定,股东会会议所审议(决议)事项,必须经代表公司三分之二(66.67%)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方为有效,因公司拥有的股东会表决权为66%,故广西三维无法控制四川三维的股东会;董事会审议事项须经全体董事三分之二以上表决同意,董事会设董事5名,其中公司董事2名,占比未达到三分之二,故广西三维无法控制四川三维的董事会。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签署《保证合同》,约定保证人为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债权人为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保证担保的本金限额为捌拾万元整,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四、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不含本次)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合营企业四川三维提供的对外担保额度为人民币1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8.71%,公司为合营企业四川三维提供的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59,86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7.19%。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300599　证券简称:雄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8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雄塑科技”)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年5月1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2024年度综合授信暨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2024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8.9亿元,并对授信额度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实际担保期限与担保金额根据融资主合同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2024年度综合授信暨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于近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琼山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琼山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海南雄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雄塑”)向工商银行琼山支行申请的借款合同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主债权最高本金额度为人民币3,000万元。

公司对海南雄塑提供担保情况详情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已审议的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海南雄塑	43.86%	0	3,000	3,000	0	3,000	1.33%	否

三、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本次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信用良好,非失信被执行人,未涉及担保、抵押等其他或有事项风险。

(一)被担保人工商登记信息

企业名称	海南雄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7年09月13日
法定代表人	卢松涛
注册资本	20,000万人民币
住所	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云龙镇海榆北路168号云龙产业园云图路3号
经营范围	塑料制品、五金电器、装饰材料(不含国家政策规定的专营、专控商品)的生产及销售,PVC塑料板材的研制和开发(不含废旧塑料),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海洋养殖装备制造及销售,高性能高分子复合管材,现代农业设施制造与销售。(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37,412.34	37,525.25
负债总额	16,153.49	16,459.97
净资产	21,258.85	21,065.28
项目	2023年度	2024年一季度
营业收入	20,655.18	3,740.97
利润总额	681.58	-174.70
净利润	476.47	-193.56

注:上述主要财务数据2023年度已经审计,2024年一季度未经审计。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方式

本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二)担保期限

本合同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如主债权为分期清偿,则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三)担保金额

保证人担保的主债权最高余额为人民币叁仟万元整。

(四)保证范围

主合同项下发生的债权构成本合同之主债权,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风险整体可控,且有利于及时满足子公司经营发展资金需求,助力子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本次担保属于已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范围,且担保金额在公司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本次担保生效后,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4,500万元,全部为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00%。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等情形。

七、备查文件

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琼山支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815　证券简称:交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5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组成联合体投标项目中标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简要内容:(1)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交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建建筑”)与公司控股股东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祥源控股”)及关联方安徽祥源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源设计”)组成联合体,共同参与浙江玉环市灵门渔港海鲜广场项目(产业园)EPC+O总承包(以下简称“玉环市项目”)投标并中标,中标价25,258.09万元。该项目联合体中交建建筑作为联合体施工成员负责项目材料设备采购与安装、建筑安装工程及临时工程施工等,预计承接合同额为24,832.09万元;设计成员祥源设计负责项目实施范围内有关的工程施工图设计,预计承接合同额为426.00万元;牵头人祥源控股负责项目建成后商业招商策划、招商、运营筹开及与业主方成立合资公司进行项目运营管理等,不参与拟签订的工程总承包协议设计、建设内容,预计承接合同额为0(建成后项目运营协议由业主方与祥源控股另行协商签订)。

(2)公司全资子公司交建建筑与公司控股股东祥源控股及关联方祥源设计组成联合体,共同参与浙江临海市括苍云径(天际之城)工程(EPC+O)项目投标并中标,中标价44,108.73万元。该项目联合体中交建建筑作为联合体成员负责项目采购、施工等,预计承接合同额为43,313.73万元;联合体成员祥源设计负责项目施工图设计,预计承接合同额为795.00万元;牵头人祥源控股负责项目建成后运营筹开和运营管理等,不参与拟签订的工程总承包协议设计、建设内容,预计承接合同额为0(建成后项目运营协议由业主方与祥源控股另行协商签订)。

2.祥源控股为公司控股股东;祥源设计为控股股东控股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本次两项关联交易已通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后签署相关关联交易合同。

4.除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日常关联交易外,过去12个月公司存在1项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以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分别经公司2023年10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3年11月10日召开的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组成联合体中标义乌健康步道项目暨拟签订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同意公司签署义乌健康步道项目相关协议。

5.上述关联交易尚未签署正式工程总承包合同,公司将按照未来签署的项目合同及相关约束性文件要求组织工程施工、交付,但在执行过程中,若受不可抗力因素影响,项目实际执行情况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和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交建建筑与公司控股股东祥源控股及关联方祥源设计组成联合体,共同参与浙江玉环市灵门渔港海鲜广场项目(产业园)EPC+O总承包项目投标并中标,中标价25,258.09万元。该项目联合体中交建建筑作为联合体施工成员负责项目材料设备采购与安装、建筑安装工程及临时工程施工等,预计承接合同额为24,832.09万元;设计成员祥源设计负责项目实施范围内有关的工程施工图设计,预计承接合同额为426.00万元;牵头人祥源控股负责项目建成后商业招商策划、招商、运营筹开及与业主方成立合资公司进行项目运营管理等,不参与拟签订的工程总承包协议设计、建设内容,预计承接合同额为0(建成后项目运营协议由业主方与祥源控股另行协商签订)。

另外,交建建筑与公司控股股东祥源控股及关联方祥源设计组成联合体,共同参与浙江临海市括苍云径(天际之城)工程(EPC+O)项目投标并中标,中标价44,108.73万元。该项目联合体中交建建筑作为联合体成员负责项目采购、施工等,预计承接合同额为43,313.73万元;联合体成员祥源设计负责项目施工图设计,预计承接合同额为795.00万元;牵头人祥源控股负责项目建成后运营筹开和运营管理等,不参与拟签订的工程总承包协议设计、建设内容,预计承接合同额为0(建成后项目运营协议由业主方与祥源控股另行协商签订)。

公司控股股东祥源控股是一家以文化旅游投资运营为主导的企业集团,先后投资运营了包括湖南凤凰古城、张家界黄龙洞、张家界百龙天梯等一批生态人文观光旅游目的地,在旅游景区投资、开发和运营方面具有深厚的业务积累和良好的品牌影响力。公司全资子公司交建建筑与控股股东祥源控股及关联方组成联合体参与浙江玉环市项目和临海市项目等两个文旅、商业项目的设计施工运营招标,可以结合祥源控股在文旅景区和商业区投资运营方面良好的行业业绩和品牌,有利于交建建筑参与相关文旅、商业区建设工程项目公开招标时取得竞争优势,有利于其相关项目的拓展,促进公司业务的发展。

2024年7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安徽交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与关联方组成联合体中标浙江玉环市项目暨拟签订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安徽交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与关联方组成联合体中标浙江临海市项目暨拟签订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关联董事俞红华、何林海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上述两个项目均通过了公开招标方式竞得,履行了公开招标程序。

除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日常关联交易外,过去12个月公司存在1项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以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分别经公司2023年10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3年11月10日召开的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组成联合体中标义乌健康步道项目暨拟签订关联交易合同的议案》,同意公司签署义乌健康步道项目相关协议。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0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组成联合体投标项目中标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0)。

二、关联人介绍

(一)关联人关系介绍

祥源控股直接持有公司27,429.3290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4.32%,为公司控股股东。

祥源设计系控股股东祥源控股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1)祥源控股基本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00738429313G
注册资本	9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俞发祥
实际控制人	俞发祥
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灵芝街道后墅路299号祥源大厦1601-1室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市场设施开发与服务;旅游开发及投资;批发、零售:家用电器及配件、电子产品及配件、机电设备及配件;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2年4月29日

祥源控股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6,264,122.81
负债总计	4,147,543.54
所有者权益总计	2,116,579.27
项目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1,184,608.00
利润总额	89,269.66
净利润	68,807.60

注:上述财务数据业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审计。

(2)祥源设计基本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安徽祥源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149033281C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余新海
实际控制人	俞发祥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濉溪路310号翡丽时代广场商业综合楼A-2106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城市规划编制;建筑工程设计及咨询(在资质核定范围内经营);风景、旅游、度假区域开发规划;环境设计研究;工程技术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1993年4月15日

祥源设计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1,318.95
负债总计	160.16
所有者权益总计	1,158.79
项目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1,329.77
利润总额	873.07
净利润	873.07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人的资信状况

祥源控股及祥源设计资信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三、项目工程总承包协议主要内容

(一)浙江玉环市项目

1、合同主体

发包人(全称):玉环市玉海宴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牵头人):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设计成员):安徽祥源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承包人(施工成员):安徽交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玉环市灵门渔港海鲜广场项目(产业园)EPC+O总承包

(2)工程地点:玉环市沙门镇五门产业功能区启动区东侧

(3)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2402-331083-04-01-542492

(4)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位于玉环市沙门镇五门产业功能区启动区东侧。本项目为新建一栋4层海鲜广场建筑,设计总建筑面积为35,042.48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25,300.84平方米,地下建筑9,741.64平方米。框架结构,地下一层,地上三层(局部4层),局部钢网架屋顶。

(6)工程承包范围:玉环市灵门渔港海鲜广场项目实施范围内有关的工程施工图设计、建筑安装工程及临时工程施工、材料设备采购与安装、验收、移交、保修,运营以及工程总承包管理等内容。

3、合同工期

建设期(含设计、采购、施工):

(1)项目总工期要求:不超过570日历天内完成所有工程验收合格并移交(从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计算,含设计工期和施工工期)。

(2)设计工期(含施工图预算编制)要求:中标通知书发出后29日历天内完成。

(3)运营期:运营期为5年(具体运营服务开始时间以招标人出具的书面性决策依据材料为准)。

4、签约合同价

(1)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贰亿伍仟贰佰伍拾捌万零玖佰元整(￥252,580,900元)。

具体构成详见投标报价汇总表。其中:

1)设计费为人民币(大写):肆佰贰拾陆万元整(小写:4,260,000元);

2)建筑安装工程费为人民币(大写):贰亿叁仟玖佰陆拾柒万陆仟玖佰零叁元整(小写:239,676,903元);

3)工程预备费(大写):捌佰陆拾肆万叁仟玖佰玖拾柒元整(小写:8,643,997元);

注:1,设计费按中标价包干;建安工程费结算率一次性包干,按实结算;

4)本合同价款未包含运营费,具体详见价款及支付方式详见《玉环市灵门渔港海鲜广场项目(产业园)运营管理合作协议书》和《玉环市灵门渔港海鲜广场项目(产业园)委托经营管理合同》。

(2)合同价格形式:

本合同的签约合同价为本项目的上限总价,工程施工图预算及竣工结算时的工程价款超过上限总价的,则按本合同价款按上限总价确定,少于上限总价的按实结算;但通用合同条件、专用合同条件约定的可调整合同价款的事项,导致工程价款超过上限总价的按实结算。

5、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需开具法人委托书)签章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二)浙江临海市项目

1、合同主体

发包人(全称):临海云径旅游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牵头人):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成员):安徽交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成员):安徽祥源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括苍云径(天际之城)工程(EPC+O)

(2)工程地点:临海市括苍镇。

(3)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2307-331082-04-01-293743

(4)资金来源:自筹资金100%

(5)工程内容及规模:项目规模:城镇开发边界15.15公顷(其中建设用地13.78公顷,农林用地1.37公顷)。地上总建筑面积约3.04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新建小型亲子无动力乐园,精品酒店,云顶客栈、帐篷营地,树冠慢道,星空图书馆等重多旅游项目及环路绿化提升,道路提升,景观平台;新建山脚地面停车场及地下停车场,以及新建游客服务中心以及公厕等相关配套基础设施。具体规模指标以初步设计批复为准。

(6)工程承包范围:本次招标项目为括苍云径(天际之城)工程(EPC+O)设计、采购、施工、运营管理。

3、合同工期

EPC工期:中标并合同签订后36个月内完工并通过竣工验收。

运营管理期限:授权委托运营管理期限为【10】年。该委托运营管理期限起算时间:本项目整体正式开业之日。

4、签约合同价

(1)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肆亿肆仟壹佰零拾捌万柒仟叁佰叁拾柒元(￥441,087,337元)。

具体构成详见投标报价汇总表。其中:

1)设计费为人民币(大写):柒佰玖拾伍万元(小写:7,950,000元);

2)建筑安装工程费为人民币(大写):肆亿壹仟零伍拾万元(小写:410,500,000元);

3)工程预备费(大写):贰仟贰佰陆拾叁万柒仟叁佰叁拾柒(小写:22,637,337元);

注:设计费按中标价包干;建安工程费结算率一次性包干,预备费按实结算。

4)本合同价款未包含运营管理费,具体价款及支付方式详见《括苍云径(天际之城)工程(EPC+O)委托运营管理合同》。

(2)合同价格形式:

本合同的签约合同价为本项目的各专业上限价合价,工程施工图预算及竣工结算时的工程价款超过各专业上限价的,则按本合同价款按各专业上限价确定,少于上限价的按实结算;但通用合同条件、专用合同条件约定的可调整合同价款的事项,导致工程价款超过各专业上限价的按上限价结算。

5、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需开具法人委托书)签章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其中工程建设项目廉政责任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四、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2个项目由子公司与关联方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遵守了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中标项目经公开招标程序确定,定价合理、公允。上述项目总承包合同中,公司全资子公司